

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。2020 年 3 月 26 日，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通知方式发出会议通知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8 人。董事出席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为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及《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为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爽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股东偿还占用资金暨拟签署<资产转让协议暨债务重组协议>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公司的关联董事刘爽先生、刘维先生回避了表决，公司的其余非关联董事总数为 6 名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6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控股股东偿还占用资金暨拟签署<资产转让协议暨债务重组协议>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4）。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、保荐机构及律师均出具了核查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

(www.cninfo.com.cn)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8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3 月 30 日